

证券代码：000516

证券简称：国际医学

公告编号：2018-073

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14:45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8 年 11 月 18 日——2018 年 11 月 19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0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 年 11 月 18 日 15:00 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 15:00 期间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中晶科技广场B座6F 会议室。

3. 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：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王爱萍副董事长
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情况：

参加本次大会投票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95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629,864,70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1.9558%。

其中，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11 人，代表股份 585,489,94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7045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84 人，代表股份 44,374,75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2.2513%。

2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四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，逐项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（逐项表决）

(1)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840,7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62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52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9645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(2) 回购股份的方式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840,7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62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52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9645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(3) 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840,7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62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52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9645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(4) 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756,1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28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8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34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442,7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8393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8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1252%。

（5）回购股份的价格、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756,1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28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8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34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442,7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8393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8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1252%。

（6）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840,7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62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52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99.9645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（二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29,840,7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62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7,52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

权 99.9645%；反对 23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35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吕延峰、田慧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，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. 北京市康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0 日